

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加强法制宣传教育的决议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22/2021_2022__E5_85_A8_E5_9B_BD_E4_BA_BA_E5_c80_322581.htm

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法制宣传教育的决议（2006年4月29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）

自2001年开始，我国在全体公民中实施了第四个法制宣传教育五年规划，以宪法为核心的法律知识得到较为广泛的普及，人民群众的法律意识逐步增强；依法治理工作深入开展，

各项事业的法治化管理水平逐步提高。为了适应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新形势，全面贯彻科学发展观，落实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“十一五”规划的新要求，

促进依法治国基本方略的实施，有必要从2006年到2010年在全体公民中组织实施法制宣传教育第五个五年规划。为此，

特作决议如下：一、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提出的目标，确定法制宣传教育的内容。要进一步宣传普及宪法，使全体公民进一步掌握宪法的基本知识，忠于宪法、遵守宪法，维护宪法的权威。要适应公民学习和运用法律的需求，

学习宣传与经济社会发展相关的法律法规，学习宣传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，学习宣传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的法律法规，学习宣传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和促进社会公平正义的相关法律法规，

增强全体公民的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和爱国意识、责任意识以及权利义务观念，培养全体公民自觉遵法守法的行为习惯，保障和促进政治、经济、文化和社会建设。

二、突出重点，区别不同对象提出法制宣传教育的要求，增强法制宣传教育的针对性。要在

继续做好全体公民法制宣传教育的基础上，重点做好公务员的法制宣传教育。各级领导干部要带头学法用法，提高依法决策和管理经济和社会事务的能力；所有公务员特别是司法和行政执法人员要牢固树立有权必有责、用权受监督、违法要追究的观念，切实提高依法行使公共权力的能力，确保国家法律的正确实施。要继续做好青少年的法制宣传教育，使青少年从小懂得应该遵循的基本行为准则，养成学法守法的行为习惯。企业经营管理人员要着力培养诚信守法观念和社会责任意识，提高依法经营和依法管理能力。要充分发挥法制宣传教育在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中的作用，引导广大农民依法参与村民自治活动和其他社会管理，了解和掌握维护自身合法权益、解决矛盾纠纷的法律途径和法律常识。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www.100test.com